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9)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張天祥)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綱領下提及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的僭建物管制事宜，請告知本委員會：

- 1) 過去 2 年，按行政區域劃分，每年完成的勘察的屋宇數目、就已勘察屋宇發出的僭建物清拆令數目分別為何？當中有多少清拆令已獲得遵從？
- 2) 按區議會行政區域劃分，已勘察的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的數目及首輪取締目標的數目分別為何？2017-18 年度在勘察新界豁免管制屋宇方面有何工作計劃？
- 3) 過去 2 年，在取締目標下的屋宇，有多少需要採取優先執法行動？署方就未有遵從清拆令而提出檢控及定罪的數字分別為何？
- 4) 2017-18 年度，因應有關綱領的工作計劃詳情、用於實施該等工作計劃的人手及開支分別為何？
- 5) 根據屋宇署資料，署方就 2014 年、2015 年未有就沒有遵從清拆令的新界豁免管制屋宇業主提出任何檢控，請告知本委員會，署方有沒有計劃就這批個案進行執法？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5)

答覆：

- 1) - 4) 2015 年及 2016 年，已勘察的新界豁免管制屋宇、懷疑有首輪取締目標而需要採取優先執法行動的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發出的清拆令、已獲遵從的清拆令、提出檢控的個案及定罪的個案的統計數字，按新界行政區表列如下：

2015 年

地區	已勘察 的新界 豁免管 制屋宇	懷疑有 首輪取 締目標 的新界 豁免管 制屋宇	發出的清 拆令 ⁽¹⁾	已獲遵從的 清拆令 ⁽¹⁾	提出檢控 的個案 ⁽¹⁾	定罪的 個案 ⁽¹⁾
離島	642	15	11	3	0	0
葵青	0	0	0	0	0	0
北區	1 037	59	5	0	0	0
西貢	1 030	118	20	1	0	0
沙田	342	20	18	0	0	0
大埔	976	107	23	6	0	0
荃灣	192	12	1	0	0	0
屯門	645	78	53	8	1	1
元朗	410	25	18	0	0	0
總數	5 274	434	149⁽²⁾	18	1	1

2016 年

地區	已勘察 的新界 豁免管 制屋宇	懷疑有 首輪取 締目標 的新界 豁免管 制屋宇	發出的清 拆令 ⁽¹⁾	已獲遵從的 清拆令 ⁽¹⁾	提出檢控 的個案 ⁽¹⁾	定罪的 個案 ⁽¹⁾
離島	92	3	0	0	0	0
葵青	0	0	0	0	0	0
北區	1 996	217	11	0	0	0
西貢	553	100	0	0	0	0
沙田	299	14	0	0	0	0
大埔	600	102	0	0	0	0
荃灣	147	28	0	0	0	0
屯門	440	26	0	0	0	0
元朗	310	87	16	0	0	0
總數	4 437	577	27⁽²⁾	0	0	0

註⁽¹⁾：跟進工作仍正進行，有關數目或會增加。

註⁽²⁾：2015 年的 149 張清拆令涉及 137 幢新界豁免管制屋宇，2016 年的 27 張清拆令則涉及 24 幢新界豁免管制屋宇。

屋宇署預計會於 2017 年勘察約 4 000 幢新界豁免管制屋宇，以辨識首輪取締目標和沒有申報的僭建物，採取優先執法行動。這項工作由屋宇署村屋組 37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進行，屬他們實施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僭建物的加強執法策略的整體職務的一部分。2017-18 年度，村屋組的預算開支為 4,000 萬元。

- 5) 關於 2014 年和 2015 年勘察的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屋宇署對無合理辯解而沒有遵從清拆令的業主提出 19 宗檢控，當中 7 宗被定罪。屋宇署會繼續緊密監察已發出清拆令的遵從情況，並在有需要時考慮提出檢控。

- 完 -